

欢迎访问

体育总局官方网站

2008年奥运会后退役优秀运动员人才开发研究

(项目编号: 890SS06022)

作者: 刘刚 来源: 政策法规司理论处 发布时间: 2009-05-05

字体: [【大】](#) [【中】](#) [【小】](#)

2008年奥运会在即将在北京举行,为中国优秀运动员提供了更多的参赛机会,一批优秀运动员可能会选择备战、参赛北京奥运会而放弃退役打算。为此,2008年奥运会结束后,就面临着大批优秀运动员退役问题。如何认识和评价退役优秀运动员人力资本的属性和特征,如何衡量社会环境对退役运动员的职业转换中的机遇和挑战,已经不止是一个退役运动员的安置问题,也涉及到一系列相关问题,比如对现役运动员的激励问题,对竞技体育可持续发展的影响问题,还有就是优秀运动员人力资本的社会价值问题等等。而本文从人才强国的战略高度,对退役运动员人才资本做整体性、系统性开发研究,利用退役运动员的专业技术特长、名人效应等资源,促进中国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的发展,同时也通过人才资本开发与市场经济的有效接轨,解决退役运动员自身出路问题。本文从系统论角度出发,围绕人才资源开发的价值、意义,探讨退役运动员人才资源系统的现实状况和特征,以及开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研究,同时结合市场经济自身的规律,在实践领域,探讨退役运动员人才资源开发整体效益最佳化的途径。

1. 本文在分析了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环境基础上,阐述了我国优秀运动员退役问题所面临的一系列严峻考验,同时,结合我国运动员人力资本的特征和状况提供了开发策略。特别是对我国退役运动员能力特征结构进行了系统的分析,比如优秀运动员的高智力水平和超群的身体素质、极大的生理潜能和遗传方面的优势,而且还具备运用、动员、发挥这些优势的心理能力。退役优秀运动员呈现出如下的个性特征:意志坚强、注意力集中、能够控制自己、内心稳定、富有创造性、勇敢、理解力强、想象力丰富等。与此同时,优秀运动员也存在着一些不足,我国竞技体育实行的“举国体制”及其严格的训练原则,运动员从很小就进入训练馆、运动队从事专业训练。在学习的黄金时段,他们却进行着常人无法承受的超强度训练。运动员过早

进入专业运动队，在一个几乎与世隔绝的半封闭的环境中训练，传统的训练模式加上教练员缺乏对运动员综合能力培养意识，一味的单纯强调提高竞技成绩，使得运动员从小的培养就是单一的。事实上造成了学历低、文化基础薄弱，非体育技能欠缺甚至伤病缠身等等问题。

2. 退役优秀运动员人才开发渠道问题

2.1 退役优秀运动员应做好退役后的职业生涯规划及其特征

运动员职业生涯(CAREER)，是运动员的事业生涯，是其一生中的职业历程，是运动员一生连续负担的工作职责和工作任务的发展道路。退役运动员的职业规划根据自身兴趣、特点、将自己定位在一个能发挥长处的位置，最大限度地实现自我价值的过程。这个过程不仅仅是运动员自身的事，需要在正确、专业的指导下进行，而且是个长期的动态的过程，其中需要国家给与高度的重视。退役运动员职业的选择必须考虑三个匹配，即性格与职业匹配、兴趣与职业匹配、特殊能力（特长）与职业匹配。

退役优秀运动员职业生涯规划的基本特征如下：

一、可行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规划要有事实依据，并非是美好幻想或不着边的梦想，否则将会贻误职业生涯发展机遇。一部分退役运动员在对自身的综合素质及工作能力过高估计的前提下，赋予了较高的退役安置期望值，对符合现阶段的个人条件的职业或职位不予考虑或不甚满意，导致无法踏实投入新的工作岗位，对自身今后的发展不利。这种对自身社会角色认知不正确，定位不准确的问题是退役运动员进行职业生涯规划应首要考虑的问题。

二、适时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规划是预测未来的行动，确定将来的目标，因此各项主要活动，何时实施、何时完成，都应有时间和时序上的详细安排，以作为检查行动的依据。

三、适应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规划未来的职业生涯目标，牵涉到多种可变因素，因此规划应有弹性，应留有余地，以增加其适应性。

四、持续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人生每个发展阶段应能持续连贯衔接。

五、具体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规划各个阶段的路线划分与安排，必须具体可行。

六、动态性。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职业生涯规划是动态的。内外环境的变迁，个人条件的变化，都会对职业生涯规划产生影响，职业生涯规划需要根据变化不断进行评估和调整。

2.2 退役运动员保障机制问题

构建国家、社会、行业、地方和个人共同承担的运动员保障体系是中国现行运动员及其运动队管理条件下的一种必然选择。同时，还要积极探索制度性和规范性的支持条件。

2.2.1 退役运动员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问题，在具体实施中要注意解决好两层关系：一是当前与长远的关系。既要考虑当前，注重解决退役优秀运动员保障水平偏低的状况，又要着眼于未来，立足长远，建立一套系统完善、符合我国竞技体育发展的退役优秀运动员社会保障体系，从根本上解决退役优秀运动员的社会保障问题；二是全局与局部的关系。在确定目标时，既要考虑体现竞技运动的职业特点，以维护退役优秀运动员的正当权益，又要注意从国家社会保障的大局出发，使退役优秀运动员的社会保障水平与国家经济实力相适应。

2.2.2 退役优秀运动员社会保险问题

退役优秀运动员社会保险是退役优秀运动员社会保障的一个重中之重。它本身应由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伤残保险4个方面所组成。由于伤残保险对退役优秀运动员显得十分重要。目前，我国退役优秀运动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医疗保险还是依照事业单位人员的做法，由国家财政支付。但是，运动员一旦退役，或退役后没有安置到行政或事业单位，就不能享受相应的待遇。因此，当前必须尽快明确运动员的合法身份，使退役优秀运动员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医疗保健能够纳入到地方社会保险体系中去。

退役优秀运动员的伤残、医疗保险制度建设问题，由于运动员所从事的职业具有特殊的风险性。及其长期的高强度训练，运动员极易发生身体损伤，甚至可能导致丧失生活自理能力。运动员损伤或是意外伤害一旦发生，其医疗费用往往是社会基本医疗保险难以承担的。因此有必要为退役优秀运动员再建立一个行业保险，并以此作为其伤残、医疗保险体系的主体，才能妥善解决运动员的医疗、伤残保险问题。

2.2.3 退役优秀运动员的就业安置体系建设问题

国内对退役优秀运动员的就业安置的建设问题起步较早，但是依托的是行政框架下谋求安置问题的解决途径。在市场环境下如何探讨新的发展路径问题的探索始终没有间断过、思路不断拓宽着。

首先，应尽快明确退役优秀运动员的合法地位。退役优秀运动员作为一个特殊的群体，按照行业划分没有一个明确、合法的地位。1986年原国家体委(86)体综办字56号曾出台的《国家体委优秀运动队工作条例(试行)》只是对优秀运动队的工作性

质、任务进行了界定，至于退役优秀运动员的身份是什么，没有明确说明。而运动员身份不明确就会给退役安置工作带来许多问题，使得运动员无法与整个社会有效地衔接起来。

其次，将运动员的入队、在训和退役安置有机地结合起来。退役优秀运动员的退役安置不只是人事部门的工作，而且与运动员的入队、在训有着密切的联系。

再次，发挥政策安置的作用一定要加强与政府各职能部门的协调与沟通。退役优秀运动员的退役安置涉及到人事、劳动、社会保障、民政等政府部门，政策性较强。退役优秀运动员作为一个特殊的群体，其它部门不一定充分了解，在实际工作中就不可能考虑其特殊性。具体政策选择应该围绕着如下几个方面展开：

（一）以行政安置为主逐渐转化为以货币安置为主

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各项事业改革的不断深入，行政安置失去了它原有的效力。因此，应转化为政策性安置和补偿性安置相结合的安置体系。退役运动员的安置要从原有的以行政安置为主，逐渐地转化为以“货币”安置为主。原有行政安置为主的政策主要体现在对运动员的事后补偿，即由于运动员在青少年时期主要时间和精力都投入到运动训练上，为国家争得了荣耀，失去了学习的机会，国家通过出台相应的政策，以行政方式使运动员的就业得以解决。

货币安置也存在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一次性补偿安置，即运动员退役后，根据运动员的运动年限、运动成绩、退役前的工资待遇等综合因素，一次性发放“退役安置费”，这种安置形式目前正在东部省(市)进行试点；另一种，是运动员注册期间或在役期间，大幅度提高运动员的津贴，这种津贴的水平达到足以弥补运动员在训期间所造成的各种损失运动员退役后自主择业，这种货币安置形式实际上就是各职业队的做法，也是市场化安置形式。运动员实际上是由国家雇佣，运动员为国家奉献，这种市场化安置的形式表面上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但与前一种形式相比，操作相对简单，不会产生社会问题。

（二）建立运动员退役后就业培训制度，将其纳入运动员安置体系中。

当前运动队普遍存在“重训练，轻教育”的现象，只重视运动员的训练成绩，其他一切都是次要的。运动队忽视运动员的文化学习，致使运动员正常的文化教育难以得到保证。各地运动员的文化学习每周只有2个半天或个半天时间，即使是这样，教练员还要加大文化学习期间的训练量，使运动员在2~3个半天内无法全身心投入学

习。传统运动员培养模式，缺乏对运动员的人文关怀，一味的强调眼前成绩，没有从长远的角度看待退役优秀运动员培养的问题。运动员综合素质偏低和社会对全员综合素质的不断提升，形成了强烈的反差，给运动员安置工作带来了很大的困难。

2. 2.4 人才市场培养开发

改善和解决目前的人力状况，积极培育和建立体育人才市场是个长期的过程。随着体育人才的市场化培养、开发，体育人才作为一个特殊群体，群体的价值和功能逐渐被社会认知和接纳。把体育人才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开发培养，对于体育事业的发展、对于体育产业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在体育产业领域，各类体育人才都在市场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然而目前体育人才市场还非常薄弱，它依赖体育产业的发展、依赖社会环境的变化、依赖价值观念的转变。培养和壮大体育人才市场，形成有效、稳定、运行畅通的人才市场机制是当务之急。而市场的良性发展需要将体育人才进行合理定位，需要将人才与岗位进行最优化匹配，充分发挥人才优势。相信不久的将来，一个功能完善、机制健全、法规配套、服务周到的体育人才市场体系将展现在人们面前。

首先，积极建立和完善人才信息系统，国家体育总局人力资源开发中心的职责和任务是办理体育人才登记和咨询，建立全国体育人才信息库（足球协会、排球协会等十余家单位的人事档案都已移交到此统一管理），初步开展体育人事代理、人才信息、人才交流、人才培养、人才评测工作，逐步实现人才信息网络化，不断完善体育人才市场的功能，充分发挥其在人才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建立信息准确、存储量大、分类明确、数据处理便捷、行政流程简单的国际性体育人才信息系统对于体育人才在开发过程中的合理、高效流动有着重要意义。

其次，拓展和开辟海外市场步伐，国家体育总局人力资源开发中心将积极开展国际间体育人才交流与合作，继续做好援外教教练员工作，并引进国外先进项目的教练员和职业运动员。

3. 基本结论

1. 2008年后退役运动员数量会出现一个峰值，退役运动员人力资本特征和能力结构与社会基本环境存在着一定的不对接问题，但是退役优秀运动员的流向和状况，将对2008年北京奥运会参赛队员产生重要影响。

2. 退役优秀运动员资源具有广阔的扩展空间，对退役优秀运动员人才的开发必须采取整体性、系统性开发策略；

3. 退役优秀运动员资源的整体性开发，将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以往政府在退役运动员安置上的压力，提高运动员自身价值，同时为后续运动员的梯队建设及退役优秀运动员退役后的出路提供借鉴模式。

4. 退役优秀运动员开发的状况将对中国的竞技体育健康发展、对体育事业产生重要影响，同时也为退役运动员个人今后的人生做了合理的规划。

5. 退役运动员的人才开发必须走立体化开发途径。在现有市场经济环境中必须做好自身职业规划。同时，政府辅之相关政策，促成体育人才的健康发展。

[\(原文下载\)](#)

国家体育总局版权所有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信息中心承办

国家体育总局通讯地址：北京市崇文区体育馆路2号 邮政编码：100763 联系电话：010-87182008

网站联系电话：010-87182998/87182280 E_mail: webmaster@sport.gov.cn

京ICP备05070991号